

資訊電機學院學士班 通訊工程 專長領域應修科目表(114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-附表三)

科目	課名及課號	學分數							
	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第三學年		第四學年	
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
必修學分 (26)	機率/機率/機率與統計 CO3003/EE4020/CE2006					3			
	訊號與系統/信號與系統 CO3004/EE3009					3			
	電路學I/電路學I EE2002 / CO2001					3(已列為院訂必選)			
	工程數學-複變函數/工程數學-複變 CO2013/EE2030					3			
	通訊原理I/通訊原理 CO3007/EE3004					3			
	通訊原理II/通訊系統 CO3008/EE4013					3			
	通訊實驗I CO3001					1			
	通訊實驗II CO3002					1			
	工程數學-微分方程/工程數學-微分方程/工程數學 EE1010/CO2011/CE1006					3(已列為院訂必選)			
備註	電子學I CO2005/EE2001					3			
	1.選擇本專長領域者，應修習並通過必修26學分、資通訊與電通訊實驗群組△課程至少6學分，電機、通訊課程流程中*記號課程至少12學分，及資電學院開授課程15學分(不包括前述實驗群組的6學分，及*記號課程的12學分)。 2.*記號課程(必選12學分)，課程詳見電機系及通訊系課程列表。								